

藝術及設計學院

設計學士學位課程

學科單元大綱

學年	2024-2025	學期	2		
學科單元編號	DSFD1106-121,122,123,124				
學科單元名稱	空間與造型				
先修要求	沒有				
授課語言	中文				
學分	3	面授學時	45		
教師姓名	黃嘉榮 阮鳳蓮 楊琦暉	電郵	t1805@mpu.edu.mo flyuen@mpu.edu.mo frankieyeung@mpu.edu.mo		
辦公室	氹仔校區珍禧樓 2 樓 P223, 氹仔校區珍禧樓 2 樓 P231, 氹仔校區珍禧樓 2 樓 P210 室	辦公室電話	 88936921 88936909		

學科單元概述

本學科單元讓學生掌握造型的要素、立體設計的原理以及空間功能的劃分等核心內容。了解立體造型的構成要素,如型態、色彩、肌理、材質等,以及各類立體構成之原理; 教導立體造型的形態之美、力的動感等訓練。認識設計的空間功能劃分,透過現實生活對空間和造型真實案例的剖析,讓學生對空間設計具備整體的概念。

學科單元預期學習成效

完成本學科單元,學生將能達到以下預期學習成效:

M1.	了解空間與造型設計的基本概念
M2.	掌握立體造型的構成要素
M3.	認識製作立體設計圖、平面圖、施工圖等
M4.	掌握各種立體造型材料的應用



有關預期學習成效促使學生取得以下課程預期學習成效:

課程預期學習成效		M1	M2	М3	M4
P1.	透過不同設計領域基礎知識和技能,實現其設計的可能性的設計知識	√	√	√	√
	和技能	•	v	•	
P2.	通過從研究寫作到藝術與設計歷史、文化研究和設計評論的理論研				
	究・獲得國際化的設計觀點				
Р3.	在文化創意產業、概念創新和技術應用領域理解跨學科和整合設計			✓	✓
P4.	在各種媒體中以創意方式應用設計,從印刷到數字化				
P5.	通過研究方法和反映社會文化問題的實際項目分析和評估設計				
P6.	在文化創意設計、技術應用和創新設計領域發展整合的實踐技能		✓		
P7.	通過跨學科研究和專業實踐在設計中應用創意思維技能			✓	✓
P8.	在本地和國際情境中通過研究和分析進行設計項目				
P9.	展示具有美學意識的設計知識・並以團隊精神有效溝通		_	✓	✓

教與學日程、內容及學習量

週	涵蓋內容	面授學時
	1. 空間與造型的意義、目的及領域	
1-2	1.1 解說對結構產生的造形轉變	7
	1.2 剖析造形設計與生活之關係	·
	1.3 課堂練習	
	2. 各種立體造型材料的特性和應用	
3-4	2.1 認識不同立體造型的物質表面特性;進一步表現造型形態特徵	7
	2.2 課堂練習	
	3. 空間與造型構成的重要元素	
	3.1 二度與三度空間的視覺元素,了解實體造型,產生概念的不同	
5-7	發展模式	10
	3.2 剖析造型與色彩、材料、質感之空間關係	
	3.3 課堂練習	
	4. 立體空間電腦繪圖軟件的基本功能及操作	
8-9	4.1 認識立體空間電腦繪圖軟件的基本功能及操作	
	4.2 透過軟件技術輔助;將創作構想融入製作與實踐	7
	4.3 課堂實踐	



週	涵蓋內容	面授學時
	5. 空間與造型功能設計的劃分	
10-11	5.1 學習功能上的劃分;形成合理空間造型和視覺環境	7
	5.2 解説劃分空間的形狀、 比例等關係	7
	5.3 練習製作各類圖則,包括立體設計圖、平面圖、施工圖等	
	6. 練習基本平面圖的配置原則	
12-13	6.1 實踐空間佈局和功能	7
	6.2 作業討論及修正指導	

教與學活動

修讀本學科單元,學生將透過以下教與學活動取得預期學習成效:

教與學活動		M2	M3	M4
T1. 課堂教學	✓	✓	✓	✓
T2. 短片播放	✓	✓	✓	✓
T3. 個案分析	✓	✓	✓	✓
T4. 分組討論	✓	✓	✓	✓
T5. 實地環境考察	✓	✓	✓	✓

考勤要求

考勤要求按澳門理工大學《學士學位課程教務規章》規定執行·未能達至要求者·本學科單元成績將被評為不合格("F")。

考評標準

修讀本學科單元,學生需完成以下考評活動:

考評活動	佔比 (%)	所評核之 預期學習成效
A1. 創意立體造型探索 -通過造型元素的變化,物質的特性;探索表現造型形態特徵,實踐探索對不同創作之可塑性。 -運用立體設計原理在不同造型上所產生的美學造型	30	M1 \ M2

考評活動	佔比 (%)	所評核之 預期學習成效
A2. 空間功能設計劃分 -通過創作具主題性的空間設計,了解空間設計與人的互動關係和功能劃分的重要性。 -分析不同功能的配置原則,合理化空間使用和佈局。	50	M2 ` M3 ` M4
A3. 參與度: 出席率、積極性與參與度	20	M1 \ M2 \ M3 \ M4

有關考評標準按大學的學生考評與評分準則指引進行(詳見www.mpu.edu.mo/teaching learning/zh/assessment_strategy.php)。學生成績合格表示其達到本學科單元的預期學習成效,因而取得相應學分。

評分準則

採用 100 分制評分: 100 分為滿分、50 分為合格。本學科單元不設補考。

參考文獻

- 1. 金旭東(2016)。文化視域下的導型空間造型設計與審美取向。藝術科技,29(5),55。
- 2. 保羅·傑克森 (2012) 。 *設計摺學:一張紙激發無限造型創意,所有設計師都需要的幾何空間摺疊 訓練*。積木。
- 3. 侯可新(2015)。*從形象到意象—當代產品造型設計的發展趨勢淺析*。藝術評論(07),
- 4. 黃言濤(2015)。*產品造型設計的美學規律*。大舞臺,No.323(04). 92-93。
- 5. Frida, R.(2020). *The Interior Design Handbook: Furnish, Decorate, and Style Your Space Hardcover.* Penguin eBooks.
- 6. Shih, R., & Jumper, L. (2019). AutoCAD 2020 Tutorial First Level 2D Fundamentals. SDC publications.

網站

- 1. Interior Design: www.interiordesign.net
- 2. Red Dot: www.red-dot.org

學生反饋

學期結束時,學生將被邀請以問卷方式對學科單元及有關教學安排作出反饋。你的寶貴意見有助教師優化學科單元的內容及教授方式。教師及課程主任將對所有反饋予以考量,並在年度課程檢討時正式回應採取之行動方案。



學術誠信

澳門理工大學要求學生從事研究及學術活動時必須恪守學術誠信。違反學術誠信的形式包括但不限於抄襲、串通舞弊、捏造或篡改、作業重覆使用及考試作弊,均被視作嚴重的學術違規行為,或會引致紀律處分。學生應閱讀學生手冊所載之相關規章及指引,有關學生手冊已於入學時派發,電子檔載於 www.mpu.edu.mo/student_handbook/。